

证券代码：839234

证券简称：优利康达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李精家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就2018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详细总结，并明确提出了2019年公司的整体经营计划、工

作思路和重点方向的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年报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1）和《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1035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802,865.50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8 年度不对公司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所聘请的 2018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扎实严谨，公司 2019 年度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特殊普通合伙）的外部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 2018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国家现行政策、市场情况及本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上年实际完成情况制定 2019 年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精家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股转系统公告〔2018〕1220 号）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精家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孙佳豪先生总结汇报了公司2018年度整体经营完成情况及2019年经营计划和重点工作布置情况，同时就经营中存在问题做了分析，提出了改进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2018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优利康达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优利康达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同意报出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军辉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聘任张军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主管培训业务）。张军辉先生为公司新聘任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核查，张军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反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e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优利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